

文娛康樂及體育委員會  
第十一次（三／一七至一八）會議記錄

日期：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四日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三分

地點：荃灣民政事務處會議廳

出席者：

區議員

葛兆源議員（主席）

古揚邦議員，MH（副主席）

文裕明議員，MH

林發耿議員，MH

李洪波議員

陳振中議員

陳崇業議員，MH

陳琬琛議員

黃家華議員

黃偉傑議員

鄭捷彬議員

羅少傑議員，MH

增選委員

邱錦平先生，SBS，MH

吳炳坤先生

政府部門代表

鍾德有先生

梁佩紅女士

林繼豪先生

禰若翰先生

荃灣區助理康樂事務經理 1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助理社會工作主任（策劃及統籌） 社會福利署  
學校發展主任（荃灣）2 教育局  
高級聯絡主任（1） 荃灣民政事務處

荃灣區議會秘書處代表

林曉蓉女士

盧曉瑩女士（秘書）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荃灣民政事務處  
行政主任（區議會）2 荃灣民政事務處

缺席者：

區議員

林婉濱議員

鄒秉恬議員

鍾偉平議員，SBS，MH

## 會議內容

### I 歡迎及介紹

主席歡迎各委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委員會第十一次會議，並介紹代替張淑芬女士出席是次會議的社會福利署助理社會工作主任（策劃及統籌）梁佩紅女士。

2. 主席提醒委員，根據《荃灣區議會常規》（下稱“《常規》”）第 28 條的規定，除非另獲主席同意，委員只可於會議上就每項議程發言及補充發言各一次，而每次發言時間最多為三分鐘。

3. 主席提醒委員，根據《常規》第 15 條第(3)項，“在會議進行期間，所有出席或旁聽區議會會議的人士在會議場所內必須關掉響鬧裝置及不得使用電訊器材通話”，以免影響會議進行。

### II 第 1 項議程：通過七月十三日委員會會議記錄

4. 上次會議記錄無須修訂，委員一致通過。

### III 第 2 項議程：續議事項

5. 主席表示，是次會議並無續議事項。

### IV 第 3 項議程：荃灣區體育康樂聯會遞交的區議會撥款申請 (文體第 16/17-18 號文件)

6. 秘書介紹文件，並報告吳炳坤先生申報為荃灣區體育康樂聯會（下稱“體聯會”）委員。

（按：陳振中議員及黃家華議員於下午二時三十八分到席。）

7. 林發耿議員及邱錦平先生分別申報為體聯會委員及體聯會主席。

8. 主席根據《常規》第 48(12)條的規定，批准已申報利益的委員可留在席上旁聽，但不可參與發言和表決。

9. 委員會通過以下兩項撥款申請：

| <u>活動／計劃</u>                  | <u>舉行日期</u>     | <u>*批核款額（元）</u> |
|-------------------------------|-----------------|-----------------|
| (1) 荃灣區青少年網球訓練計劃<br>2017（第二期） | 11.2017- 1.2018 | 6,180.00        |
| (2) 體聯盾保齡球比賽 2018             | 1.2018          | 16,900.00       |

\* 此撥款額由審核小組在會後召開的會議決定。

V 第 4 項議程：香港學界體育聯會荃灣及離島區中學分會遞交的區議會撥款申請  
(文體第 17/17-18 號文件)

10. 秘書介紹文件。

11. 主席詢問委員需否即時申報利益。沒有委員申報利益。

(按：鄭捷彬議員及黃偉傑議員於下午二時四十分到席。)

12. 委員會通過以下撥款申請：

|     | <u>活動／計劃</u>       | <u>舉行日期</u>                | <u>*批核款額(元)</u> |
|-----|--------------------|----------------------------|-----------------|
| (1) | 荃灣及離島區中學校際游泳<br>比賽 | 24.10.2017 及<br>26.10.2017 | 24,936.00       |

\* 此撥款額由審核小組在會後召開的會議決定。

VI 第 5 項議程：本區團體推行文化、文娛及體育活動及節日慶祝活動遞交的區議會撥款申請  
(文體第 18/17-18 號文件)

13. 秘書介紹文件，並報告副主席及陳振中議員均申報為荃灣葵青居民聯會副理事長。

14. 主席詢問委員需否即時申報其他利益。沒有委員申報其他利益。

15. 主席表示，秘書處共收到五個地方團體的區議會撥款申請，總申請款額為 64,577.25 元。根據本委員會撥款期的準則，是次會議可供批撥全年度支持地方團體撥款可供使用款額的 40% (即 74,000 元)。然而，委員會在本年五月的會議上已審批由今期撥款額中轉撥的 5% 款項，因此今期可供批撥的總款額修訂為 66,390 元。

16. 主席根據《常規》第 48(12)條的規定，批准已申報利益的委員可留在席上旁聽，但不可參與發言和表決。

17. 陳琬琛議員詢問，“荃城歌舞齊歡樂”的門票是否會於荃灣葵青居民聯會會址派發。

18. 秘書表示，上述活動的撥款申請表格中已列明門票會於該會會址公開派發。

19. 委員會通過以下五項撥款申請：

|     | <u>活動／計劃</u>       | <u>申請／合辦團體</u>    | <u>舉行日期</u> | <u>*批核款額（元）</u> |
|-----|--------------------|-------------------|-------------|-----------------|
| (1) | 荃城歌舞齊歡樂            | 荃灣葵青居民聯會          | 18.11.2017  | 12,840.00       |
| (2) | 海濱聖誕樂滿 Fun         | 海濱花園業主委員會         | 23.12.2017  | 15,000.00       |
| (3) | 荃灣中心卡拉 OK 比賽<br>晚會 | 荃灣中心聯誼會           | 28.10.2017  | 14,868.75       |
| (4) | 匯聚金麗聖誕夜            | 金麗苑（汀九）業主<br>立案法團 | 23.12.2017  | 7,078.50        |
| (5) | 韻濤聖誕嘉年華 2017       | 韻濤居業主立案法團         | 16.12.2017  | 12,015.00       |

\* 此撥款額由審核小組在會後召開的會議決定。

VII 第 6 項議程：委員會轄下各工作小組及獲資助團體的工作進展報告

(A) 文藝康體發展小組

20. 陳振中議員報告，由小組合辦的“「童」聲「童」戲－兒童粵劇訓練班”及“兒童及青少年才藝發展空間”已分別於七月二十日及七月二十七日展開訓練。此外，“第五屆「荃灣最強音」歌唱比賽”現正招募參賽者，比賽將於十一月十九日正式開始。

(B) 活動工作小組

21. 主席報告，由小組合辦的“「普及體育」推廣計劃 2017”已於八月六日順利完成。此外，“荃城共賞福州戲”將於九月十五日舉行，而“「舞動荃城」舞蹈比賽”的初賽將於十一月十一日進行，並於十二月十七日進行決賽。

(C) 荃灣文藝康樂協進會（下稱“文康會”）（獲資助團體）

22. 文康會沒有特別事項報告。

(D) 荃灣區體育康樂聯會（下稱“體聯會”）（獲資助團體）

23. 邱錦平先生報告，體聯會剛舉辦的荃灣區青少年網球訓練計劃 2017 反應踴躍，因此將於十一月開辦第二期訓練班，並感謝康文署為活動提供場地。

(E) 荃灣藝術節統籌委員會（下稱“籌委會”）（獲資助團體）

24. 主席報告，第二十七屆荃灣藝術節的活動籌備工作正進行得如火如荼。第二次主席團會議已於八月四日召開，並確認所有表演節目及展覽項目的內容。此外，壁畫及宣傳活動工作小組亦已於八月中旬召開了第三次會議，並初步落實有關活動宣傳海報的設計方向，而活動宣傳品將於十月下旬至十二月中旬於荃灣區內展示。

(F) 荃灣足球會（下稱“足球會”）（獲資助團體）

25. 副主席報告，本年度球季即將開始，足球會將於九月十六日參加第一場區際賽

事。此外，為培育新人，在本季入選的球員中有三分之二為新球員，期望可為球隊爭取佳績。

#### VIII 第7項議程：其他事項

26. 委員備悉下列兩份資料文件的內容：

- (1) 文娛康樂及體育委員會截至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止的財政報告  
(文體第 19/17-18 號文件)；以及
- (2) 地區團體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中旬至九月三十日期間舉辦旅行的撥款申請  
(文體第 20/17-18 號文件)

27. 主席提醒委員，下次會議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九日，而提交文件的最後日期為十月二十五日。

#### IX 會議結束

28.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二時四十六分結束。

荃灣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日